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5學年度 第1學期 第二次段考(高一)

115.11.17

115.12.01(二)		115.12.02(三)	
時程	科目	時程	科目
第一節**50分鐘** 08:30-09:20	作文	第一節**70分鐘** 08:20-09:30	數學
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	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
第三節 11:00-12:00	化學(101-103) 物理(104-106)	第三節 11:00-12:00	歷史(101-103) 地科(104-106)
12:00-13:10	中午休息	12:00-13:10	中午休息
第四節 13:30-14:30	地理	第四節 13:30-14:30	生物(101-103) 自習(104-106)
第五節**70分鐘** 14:50-16:00	國文	第五節 14:50-15:50	英文
15:50-16:05	**環境整潔**	16:00-16:05	**環境整潔**

科別	高一
國文	第一冊：L10項脊軒志、L11天才夢、L9髻、 L1現代詩選、中華文化基本教材(二)群己與處世
作文	情意作文
英文	龍騰第一冊 L4-L6、雜誌10月、單字書U6-U10
數學	翰林版第3章
歷史	CH3、CH4
地理	CH5
公民	未開課
物理	Ch4
化學	1-4～2-3、4-3
生物	Ch2
地科	CH1-1、CH4-1～2、CH5

段考座位：
面對黑板右邊第一個位置為一號，
其他座號依序遞減往後就坐。
若導師自行安排考試座位，
請務必將座位表抄寫在黑板上。

講　台

依此類推	13	7	1
	14	8	2
	15	9	3
	16	10	4
	17	11	5
	18	12	6

◎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將抽屜及椅子下方(考試座位)清空，務必遵守各項考場規則，違規將依考試規則處分。

二、段考期間皆為16:05放學，第八節輔導課暫停。

三、依公告時程考試；兩天的最後一節皆不開放提早交卷，其餘考試時間結束前10分鐘始准繳卷離開考場。

四、請學藝股長將以下事項抄於黑板上：考試科目、起迄時間；座位表；應到、實到、缺考人數及缺考同學姓名座號。

五、請同學備好應試文具：2B鉛筆、橡皮擦、筆尖較粗的黑色原子筆及修正帶。